

學務處通告

12月2日（五）

節次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
第五節	社團	活動中心 4 樓
第六節		

訓育組

一、社團若要辦理各項校內外活動，務必事先向訓育組提出申請，各項活動申請表已公告在學校網站，請自行下載寫。

二、第 35 屆畢業紀念冊封面徵稿及畢業歌徵選開始啦，詳情請洽訓育組。

三、新社團成立申請至 111 年 12 月 30 日，有意願申請的同學請洽訓育組。

【CRC 兒童權利公約宣導】兒少有權「自由」表達想法，「自由」是指兒少可以在沒壓力、感覺安全和受尊重的環境下陳述自己的觀點，不受到操控、威脅或他人的影響，兒少也有權利選擇不表達。此外，成人應避免對兒少進行不必要的問話，尤其在調查傷害事件時，不對兒少形成二度傷害。【CRC 第 12 條第 1 項】

生輔組

★12/10 學校做為地方特種考試試場，全校於 12/9 實施考場布置。請同學提前將貴重或不易攜帶物品提前帶回。

★交通局提醒，自 111 年 11 月 30 日起在道路範圍內行駛或使用電動獨輪車、電動滑板車或電動雙輪車等「個人行動器具」，已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69 條第 5 項規定，將處行為人新臺幣 1,200 元以上 3,600 元以下罰鍰。現行如電動滑板車等個人行動器具，目前僅能在非屬道路之私人或封閉場域內使用。

★為建立良好讀書環境，請同學禁止於教學大樓內喧嘩吵鬧、追逐奔跑、丟擲物品、體育球類項目、攜帶(飼養)寵物…等，如有違反上述規定者，均依校規懲處。

★重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最新防疫指引，確診隔離、自主健康管理、疫苗假、防疫假之請假規定說明如下：以下日期均以日曆天計

(1)確診者：(快篩陽)請假時請檢附確診證明。

居家照護 5 日+自主健康管理 7 日(每 2 日快篩陰可到校)，可請 5~12 日公假(5 日公假+1~7 防疫假)。

(2)自主防疫：(同住家人或室友快篩陽、返國快篩陰者)請假時請檢附密接者確診證明、出入境證明。自主防疫 7 日(每 2 日快篩陰可到校)，可請 0~7 日防疫假。

(3)疫苗假：(施打新冠疫苗者)請假時請檢附接種卡。疫苗假 3 日（施打日起算）

(4)防疫假：(家長基於防疫者)請假時家長需向導師告知，並提前完成請假手續。以 1 週為單位申請，並於家中實施線上受課。

★校園安全宣導事項：

1. 詐騙集團常假冒公務機關、警察、檢察官或親友或是以網路交友援交等管道，要求您依指示操作 ATM 匯款、購買遊戲點數、交付現金、存摺印章、身分證影本等方式詐騙財物。接獲可疑來電時，請立即撥打 165 查證。相關防制詐騙宣導可連結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防制詐騙中心網頁 QR code。



2. **校園霸凌**事件可能存在於校園內外甚或網路中，**若有知悉疑似霸凌事件，可尋求下列**管道：

【1】告訴師長或學務處【2】投訴學校信箱【3】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【4】臺北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 1999#6444【5】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（1953）【6】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【7】其他管道（好同學、好朋友）。

3. 戒毒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（諮詢專線：412-8185）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（戒毒免費專線電話：0800-770-885），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。

4. 網路言論無論是否匿名，均須負法律責任，若有發文內容引發社會不安，更涉及網路恐嚇刑責，切勿輕忽誤觸法律。

【第 14 週 11/28- 12/2】

5. **杜絕復仇式色情：(男女同學交往或分手過程中，禁止以任何方式及管道散播他人之影像、照片或者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文字或物品。)**

★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2 週 生活秩序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

第 1 名：門一忠 第 2 名：子一仁 第 3 名：資一孝 第 4 名：冷一孝 第 5 名：子一孝 第 6 名：應一忠

二年級

第 1 名：冷二忠 第 2 名：微二忠 第 3 名：門二忠 第 4 名：資二孝 第 5 名：子二愛 第 6 名：資二仁

三年級

第 1 名：子三愛 第 2 名：控三忠 第 3 名：子三孝 第 4 名：門三忠 第 5 名：子三忠、資三孝

※各年級最後一名班級：控一忠、冷二孝、冷三忠

衛生組

1. 請同學泡麵時拿捏熱水與醬料用量，避免燙傷與無法吃完；醬料包請自行處理，不要留置於飲水機或水槽附近。水槽為各班維護使用，清洗餐具(碗)可先用衛生紙擦拭，請將垃圾及廚餘帶走、自行處理。

2. 環境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努力，再次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，將心比心，垃圾請在班上處理，勿往窗外與廁所丟棄，切勿形成環境髒亂。並請同學持續加強協助整理校園，讓自己與同學在校學習的效率能提高。

3. 請同學確實完成份內打掃工作，環境整潔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維護；同時，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，切勿將個人垃圾、便當、廚餘丟入廁所或別人掃區內，造成環境髒亂並造成打掃班級困擾。

4. 再次提醒，請同學隨時注意自身健康，若有感冒症狀或發燒現象，務必至診所、醫院檢查，確診為流感或新冠肺炎應隔離並通報健康中心，避免疫情擴大。

5. 請同學注意飲食安全及衛生習慣，若有食物中毒的徵兆請保留食物殘體，並盡速就醫。

6. 新冠肺炎防疫期間，再次提醒同學務必落實防疫工作，每日至少 1 次體溫量測、保持社交距離、勤洗手、戴口罩、用餐時不交談且不共食。

7. 「請遠離吸菸及嚼檳榔，避免危害健康」，依現行「菸害防制法」、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及「學校衛生法」規定，未滿 18 歲者不得吸菸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，違反者應令其父母或監護人使其接受戒菸教育，且父母或監護人未禁止兒少吸菸行為，情節嚴重者處新臺幣 1 萬元以上 5 萬元以下罰鍰。

8. 請同學培養正確用眼習慣及增加戶外活動，以維護視力健康。建議多多利用「eye 眼健康密碼：3010120」護眼行動。請同學保持「天天戶外 120」（每天到戶外活動總時間超過 120 分鐘），讓眼睛休息預防視力退化。

9. ★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3 週環境整潔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

第 1 名：資一孝 第 2 名：應一忠 第 3 名：資一忠 第 4 名：子一仁、子一愛(並列) 第 6 名：子一孝、控一忠、冷一孝(並列)

二年級

第 1 名：冷二忠 第 2 名：門服二 第 3 名：子二仁 第 4 名：微電二 第 5 名：機二孝、機二仁(並列)

三年級

第 1 名：控三忠、門服三(並列) 第 3 名：子三愛 第 4 名：子三忠 第 5 名：應三忠、應三孝(並列)

體育組

一、體育課上課場地與運動設施，於暑假期間完成檢查安全無虞並持續維護中。

二、上游泳課準時到集合地點，由老師點名帶去內湖運動中心，並請遵守道路交通安全規則行走班馬線。如有同學遲到請聯繫學務處校安人員或體育組組長。

三、請體育課借還器材同學注意:體育課下課後將器材歸還體育組，切記勿將器材帶回班上如有發現，校規處理。

四、請同學上體育課時，不要隨意離開上課地點或回教室休息。如被老師發現一律登記曠課。

五、請同學上體育課時，發現器材有損壞應當下馬上告知任課老師。

六、自 11/7 起至本學期末，每日下課時間 16:30 開始於籃球場舉辦科籃比賽。